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融资租赁事项概述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台冠”）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以其部分机器设备资产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茅台（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茅台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融资期限为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子公司重庆台冠以其部分固定资产、应收账款等作为抵（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交易提供担保。

2020年12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重庆台冠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以其部分设备资产与茅台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公司董事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6个月内，在批准的额度内办理融资租赁交易一切相关事宜，包括签署、修改与本次融资租赁交易有关的一切必要文件、合同。

公司及子公司与茅台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融资租赁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交易事项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名称：茅台（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530号A5库区集中辅助区

三层 318 室

- 4、法定代表人：蒋焰
- 5、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19 日
- 7、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 8、与公司及子公司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出租人：茅台（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承租人：重庆台冠科技有限公司
- 3、租赁物：重庆台冠名下部分机器设备
- 4、融资金额：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 5、租赁期限：6 个月
- 6、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 7、租赁利率：固定利率年化率 5.50%，且在合同有效期内不予以调整。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子公司重庆台冠与茅台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子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本次实施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子公司对融资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该业务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8 日